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停止办理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根据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与陕西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陕市监发〔2024〕410号）要求，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2024年8月1日起，停止以下五类产品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批工作：电线电缆、化肥、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危险化学品、直接接触食品的材料等相关产品。上述产品的生产许可证核发工作，将由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

对于在2024年7月31日（含）前已向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申请并受理的企业，将继续由西安市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完成其生产许可证的审批工作。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业务办理地点：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二环北路东段739号2楼206室 咨询电话：029-86138660）

特此公告。

附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7月31日